

省產大蒜，蒜事如麻

為因應我國加入WTO後需逐年削減國內農業補貼20%，所以合理之計劃生產有其必要性

虎尾鎮農會企劃稽核股 / 陳煜凱

日前在貴刊拜讀農委會中部辦公室特產科技士方怡丹小姐所撰「政府的蒜盤，請蒜農給予支持與配合，產銷才能供需平衡」一文，筆者持肯定的態度，並在產地促請蒜農鼎力支持。對於先前筆者的拙作「今年春節前，蒜價會再飆漲嗎？」有必要在此向讀者澄清，此文內容，僅個人淺見和懇切的向農政主管機關建言。

建立相關機制替代收購政策

針對大蒜的產銷問題，坦言「蒜事如麻」；大蒜在國內大宗傳統作物中，其產銷策略是倍受矚目議題。長期以來亦乏有效的機制來加以規範和防範，確實有待農政主管機關建立因應機制才是治本之方，長久之道。當地政府或基層農會進場收購的手段只是一種暫時性、過渡性的作法而已，並未解決問題，同時必需付出相當龐大的資源。

筆者渴望見到國內的大宗傳統作物；尤其是大蒜，能回歸於供需平衡機能性的市場調節，不假「人為的干預」介入處置，在整體購貯的善後工作未明朗之前，問題正隨著購貯存期逼近日益擴大和發酵著，一連串的效應問題待相

關單位來化解爭議，購貯的善後問題正考驗縣府團隊及農政主管機關的智慧，引起各方的關切和注目。

收購作業結束後卻無法善後

在方技士的大作中提及農委會為穩定大蒜產銷及照顧農民收益的前題下，該年即多次邀請學者專家及產地縣(市)政府及相關農民團體等開會研商，共同研定大蒜產銷因應措施，其中的第三點：輔導獎勵農民團體自籌資金、自負盈虧參與蒜球之購貯，於適當時機再釋出。對於如此的決議在文字的表達上已有相互矛盾之處，此舉形同產地農會孤擲一注不計成敗來穩定蒜頭市場及回饋農民，難怪有些承諾收購的產地農會或合作社場，在收購多日的情況下，數量始終「掛零」，事後亦證實這些有「眼光」的成員是「買的愈少，賠得愈少」直呼好加在，在收購作業表態要進行第二階段的全數收購，自不願見到日後縣府於適當時機再釋出，蒜農質疑釋出的殺傷力如同二度受創（90年早期和美、黑葉種已採收上市），即可能會再引發另一場的大蒜危機。協議中的「適當時機」又該如何拿捏及解讀？在無法有認

→ 定尺度標準下，據筆著了解，89年是蒜商最沒賺頭的一年，不過正伺機而動（投機客、走私者、囤積商人）作隔山觀虎鬥靜觀變局。

現實與政策落差大，蒜農自有盤「蒜」，願賭不服輸

在傳統的農作物因成本的高漲已不符經濟效益，自81～87年綜觀蒜價呈現獲益不錯的榮景，在沒有其他新興的替代作物可供選擇，現實與政策間取其利，蒜農自有盤蒜。利多的刺激，追高增產的心態可想而知。另外，因缺乏大蒜供銷的機制，從以勸說，顯然沒有什麼成效。

在蒜農的心態不改又乏計劃生產之觀念，形成蒜農與政府間彼此出招拆招的局面，或盛產時要求產地農會配合收購，後以「生產面積登記制」為收購農戶的依據，該辦法視為先依產量預估，再作因應措施的參考。對於統計數據的正確性往往影響日後政策制定的成敗關鍵之一。大蒜的生產成本每分地高達2萬餘元以上，收成後總有很大的賣壓，農民亦需求售換現的資金需求。就蒜農、蒜商、業者他們扮演生產與行銷的角色，且有「一旦雙生」的特性，有些蒜商本身也是蒜農，彼此儼然是一種「食物鏈」的關係，在買與賣方的價格折衝間是亦敵亦友的微妙關係依存著。握有大把資金的蒜商，可利用大蒜的貯藏期間來觀察市場的動態，形成最佳的觀察期。或以全省蒜商串連、哄抬、囤積、走私的手段來達到操縱為主導，以

主動的介入來對付政府被動及消極的作為。筆者請政府能重視此一存在的問題，以主動來取代被動，可在大蒜的處理制度上能突破現有的盲點和缺失。現行是蒜商佔盡絕對的優勢，蒜農總處於劣勢和弱勢的一面，癥結亦在於蒜農漲多賺小，跌多賠多甚至血本無歸。這些問題自有待政府及農業主管機關建立因應機制，維護生產者及消費者的權益及公平交易的原則及秩序。

殺頭生意有人做賠本生意無人幹

對於長期不健全的大蒜供銷環境，政府未加以整頓和正視其嚴重性，也未見政策性的具體作為和明確的立場，而「走私」及「囤積」是破壞整個體制的元凶和爭議，也增添許多的變數，在利之所趨的誘惑下，正說明了「殺頭生意有人做，賠本生意無人幹」有人甘犯走私之險搶灘登入。據目前的媒體披露，年年在過年前飆漲的大蒜，去年（89年）卻出奇的便宜。農委會陳主委向記者表示，他早就掌握幕後集團非法炒作、走私的行為，並加以防範，可見人為的走私，非法炒作皆是破壞市場的正常運作而企圖獲得暴利。

產地雲林正是「山雨欲來風滿樓」的氣象，在縣府及產地農會展開購貯大蒜作業結束後，始終無法「真正的善後」，核心問題及爭議正在上演，一場大蒜善後的問題一觸即發，正足以說明「發大錢仍不足以息事」的惡態。

筆者促請政府機關單位要致力緝私和查緝非法情事，加強搜證和告發。合

法的加工業者亦表態支持以司法介入查緝非法囤積蒜頭和走私的行為。維護市場的公平交易和保護本土農業環境及產業，保障全體國民的生命安全及健康。筆者以基層的農會人，建請檢調單位查緝不法的決心並且要持之以恆，方見成效，據農委會統計，去年（89年）共查獲各類畜產品達390多公噸，而88年走私農產品更高達1,200多公噸，走私途徑大多以漁船為工具，而未被查獲的私貨更為可觀，更有甚者，以走私的大陸蒜混充省產蒜頭圖利。上述不法行為除了破壞國內的農業生態環境和產業外，由於大陸及鄰近地區為疫病高危險群國家，很容易破壞我們的防檢疫體系，隨時會發生大規模疫病。

蒜頭耕鋤補助成效不彰， 農民反映冷淡

據雲林縣農業局表示，農委會今年統計全省蒜頭登記面積為6,600多公頃，但蒜頭生產目標只有5,400公頃，計劃辦理「蒜頭耕鋤補助」，每公頃補助10萬元，全省耕鋤目標為1,000公頃，雲林縣配額866公頃，申請日期從元月15日～2月15日。

不過，據了解耕鋤計劃執行半個月來，農民反映冷淡，全縣申報面積僅有100多公頃，距目標尚遠，蒜農仍抱著「賭一賭」的心態，致使農政單位乾著急，而計劃受挫。蒜頭耕鋤需先進行蒜田評估及耕鋤作業，規定必須栽種的蒜頭株數達一定標準的7成以上才能申報耕鋤，補助標準1分地1萬元，蒜農紛紛

表示耕鋤補助算是杯水車薪，選擇申請耕鋤是痛苦的決定，心中有萬般的不捨及無奈。

傳統農作物將喪失保護， 農民要有危機意識

雲林縣的蒜頭產量佔全省的8成，市場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如發生產銷失衡的問題常令農政主管單位頭疼及苦思對策因應，每每有關大蒜的產銷動態及價格訊息皆引人側目，亦是當地農民的痛楚。而長期存在的老問題仍令人不解，為何農民執意種植？甚至是歹戲拖棚年年有。

我國加入WTO後，蒜球將採關稅配額措施開放進口，入會第1年蒜球進口低關稅（稅率22.5%）配額量1,844公噸，而今年統計種植登記面積達6,636公頃，又是超額。同時入關後亦需逐年削減國內農業補貼20%，所以合理之計劃生產，有其必要性，蒜農必須理性的認清未來的環境，已不容許盲目的種植。農政單位必須藉全省基層農會的農業推廣教育來提升農業經營的層次和轉型的工作，提升新興作物的推展及經營，藉以替代大蒜的種植面積，達到產銷平衡的最終目的。再者：持續推動農漁民的第二專長訓練，在我國入關後將面臨10萬名農民失業或轉業的因應輔導，讓農民習得另一類別的專長訓練，以符合多元的社會發展，紓解屆時的沉重壓力及社會問題的發生。

